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9-048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和《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

一、公示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2、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通过在公司公告区域张榜方式以及公司OA办公系统发布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的名单公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姓名及职务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19年4月15日至2019年4月24日,公示期为10天。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反馈意见。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

三、核查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激励对象名单与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相符,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激励计划(草案)》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3、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实施本计划时在公司及下属公司任职的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以及董事会认定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4、激励对象均不存在下述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5、激励对象中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拟激励对象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的情况,本次拟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激励计划(草案)》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转债代码:113514 转债简称:威帝转债
转股代码:191514 转股简称:威帝转股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白哲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33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482%。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董事白哲松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3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371%,拟减持股份总数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白哲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336,000	1.482%	其他方式取得:5,336,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白哲松	100,000	0.028%	2018/10/17 ~ 2019/4/15	5.23-5.24	2018年9月18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白哲松	不超过:1,334,000股	不超过:2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334,000股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1,334,000股	2019/5/31~2019/11/27	按市场价格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以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 □否

关于减持的承诺:作为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白哲松承诺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的25%,不再担任上述职务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董事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仅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无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601678 股票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4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氢能源项目试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滨华氢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氢能公司”)投资建设的氢能源项目,已顺利打通全部流程,并于2019年5月8日将精制氢气第一次充入长管车内。后续公司将不断对装置进行调整优化,逐步实现项目达产达标。

氢能公司由公司与北京亿华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披露的《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资设立氢能源公司的公告》(临2017-033)。氢能源项目将公司氯碱装置副产的氢气经过一级压缩升压,净化脱除杂质后达到氢燃料电池车用动力氢的质量标准,进一步压缩后充装到长管拖车,再运输到加氢站为燃料电池车加注清洁燃料。项目拟分两期建设,一期实现氢气充装量1000Nm3/h,二期可再增加氢气充装量12000Nm3/h。本次试车成功,验证了工艺的合理性,达到了设计效果,也为二期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基础。

氢能源项目部分设备及工艺参数需进一步优化调整,从项目试车到全面达产达标还需一定时间,短期内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未来亦可能存在国家氢能源发展政策变动风险及产品需求和价格波动等市场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9-046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河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以下简称“河北证监局”)《关于举办河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的通知》(冀证监发[2019]83号)的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拟参加由河北证监局举办的“河北辖区上市公司2019年度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暨全国投资者保护宣传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2019年5月15日;

二、活动主题:“理性投资 沟通增信”;

三、活动方式:网络远程方式;

四、活动安排:15:00—17:00 进行网上交流,回答投资者提问;

五、参加方式:

本次年度集体接待日将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河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rs.p5w.net)参与交流。

六、届时,公司高管将针对2018年年度报告、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可持续发展等内容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一对多”形式的交流和沟通,同时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19-054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日前收到全资子公司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通知。经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马策先生变更为周立新先生,并领取了由云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除上述法定代表人事项变更外,该公司其他营业执照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具体如下:

名称: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MA6K89A40N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周立新

注册资本:壹拾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6年11月18日

营业期限:2016年11月18日至长期

住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76号

经营范围:盐及其系列产品、包装材料、防伪“碘盐标志”、无水硫酸钠的开发、制造和销售;盐业技术的开发、咨询和应用服务;非金属矿采选及其他采矿业;金属制品、通用设备、专用设备、无机盐、专用化学产品、日用化学产品、食品、调味品、化妆品、饮料和精制茶、医药的制造和销售;农产品及农副产品加工和销售;仓储业(不含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土木工程建筑及安装业;压力容器制造、安装,锅炉安装、维修,压力管道安装;水、热力等的生产和供应;现代物流配送;酒类、日用百货、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农产品、农副产品、橡胶、粮油制品、饲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有色金属矿产的批发和零售;机械设备租赁、道路货物运输及铁路专用线共用业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商务服务业;盐文化博物馆及目有房地产经营活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002053 证券简称:云南能投 公告编号:2019-055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19年云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云南省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共同举办的“2019年云南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主题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集体接待日活动将在深圳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天下”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路演天下,参与公司本次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活动时间为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14:00至17:00。

届时公司董事、财务总监邓平安士,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政良先生将通过网络在线交流形式与投资者就2018年年报、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云南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000798 证券简称:中水渔业 公告编号:2019-020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不存在增加、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9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8日至2019年5月9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8日下午15:00至2019年5月9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单民丰胡同31号中水大厦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宗文峰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2名,代表股份203,262,6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6279%。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4名,代表股份189,392,04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9.2859%。

3. 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8名,代表股份13,870,5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3420%。

4.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3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4)广东信达(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张磊、张大龙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8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3,212,436	99.9753%	50,200	0.0247%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3,212,436	99.9753%	50,200	0.0247%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8年度报告和2018年度报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3,212,436	99.9753%	50,200	0.0247%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3,212,436	99.9753%	50,200	0.0247%	0	0.0000%

5.议案名称:《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3,212,436	99.9753%	50,200	0.024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62,690	99.6188%	54,200	0.381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162,690	99.6188%	54,200	0.381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4,166,690	99.6469%	50,200	0.3531%	0	0.0000%
2	《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4,162,690	99.6188%	54,200	0.3812%	0	0.0000%
3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	14,162,690	99.6188%	54,200	0.3812%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以上议案均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议案6、议案7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中国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有限公司、中国华农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北京)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磊、张大龙

3.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广东信达(北京)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601028 证券简称:玉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0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5月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辛2号迪阳大厦1009A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68,422,4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051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程涛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姜虹女士主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姜虹女士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169,320	99.9313	253,100	0.068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8,169,320	99.9313	253,100	0.0687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7,869,320	96.8839	253,100	3.1161	0	0.0000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	7,869,320	96.8839	253,100	3.116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已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知卉、王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603728 证券简称:鸣志电器 公告编号:2019-027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度现金分红暨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5月8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公司2018年度现金分红暨业绩说明会,现将业绩说明会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现金分红暨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19年5月8日下午15:00 - 16:00,公司董事长常建鸣先生、董事财务总监程建国先生、董事会秘书温治中先生出席了本次业绩说明会。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公司2018年度业绩情况、生产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战略等方面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对投资者遵循关注的问题进行了逐项回复。

二、交流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1. 请问:(1)目前已建成部分(所有)HB和PM的各自产能,为多少?(2)已建成部分本年度和下一年度有扩能吗?扩能季度计划是什么?(3)太仓基地的季度建设规划能说一下嘛?(4)设备状态管理系统和电源电控产品为什么都是亏损?(5)公司的销售成本为什么那么高,比如光接待费就1千多万,平均每天合5万多元。(6)按销售看公司HB排全球第三,能否透漏一下第一和第二都是多少台。

答:回复如下:(1)公司2018年度合计实现HB步进电机产量1764万台(其中公司实现HB步进电机产量1286万台,通过收购常州运控电子实现HB步进电机产量478万台。由于公司募投项目之HB步进电机扩产部分已经基本实施完成,公司HB电机的产能接近于产量。公司PM步进电机产能约为400万台。(2)对于已基本实施完成的HB步进电机部分,公司会根据市场的实际需求适时地继续提高产能,以求获得稳健增长。PM步进电机部分,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实施计划并参考市场的需求适时的推进募投项目的扩产。(3)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太仓智能制造基地项目”,2018年3月公司通过竞拍取得了项目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目前项目的环评审批正处于最后审核阶段,预计今年三季度可以启动项目实质性建设。公司会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及时的披露项目进展情况。(4)公司设备状态管理系统业务由于市场原因,客户推迟了项目验收导致部分销售无法在2018年确认。电源电控业务规模较小(占公司总业务的2.5%),由于材料和人工成本的增加导致业绩未达预期。(5)公司以直销为主,公司客户相对比较分散,对业务的稳健发展有较大好处,但招待费用就会相对较高。(6)根据国际知名咨询机构2017年度的报告,全球HB步进电机排名前二的企业销量分别为2300万台和2100万台。

2. 请问:(1)目前鸣志的HB质量水平和日本一流水平有不有差距,如果有,大概多大的差距,比如产品不良率(市场返修率)是多少PPM。(2)其实17年度报告承诺18年业绩增长20-30%,实际上营收只增长了16%,请问为什么没有达到预期。

答:回复如下:(1)公司的HB步进电机产品在全球市场上处于全方位领先的第一集团地位。(2)由于“国内3G通信网络建设进入末期,5G投资建设尚未开启”,中美贸易摩擦对公司之前预期的美国市场的高速成长造成一定的影响,以及设备状态管理系统业务的推迟验收导致部分业务未在报告期内确认销售。

3. 请问:18年度收购运控,可18年度净利润相比17年度几乎不增长,运控收购后业绩变脸了吗?还是鸣志自身经营出问题了,销售费用占比越来越高了,请解释一下

答: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稳定,尤其在海外发达地区成熟市场的业务增长显著。关于公司净利润增长较缓的主要原因,公司已在年报全文第四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2.报告期内净利润增长较缓的主要原因中做了概括和分析,请详见公司年报的相关章节分析。

4. 贵公司收购运控时,许国大先生承诺从收到首付款之日起花9000万来购买贵公司股份,首付款之日12个月内应该是截至3月16日。但贵公司一季报显示许国大只持股493.7万,按贵公司的股价应该是没使用完9000万的,请问是什么原因?如果过期没完成承诺,是否构成欺诈?

答:协议约定的协议价款中用于购买公司股票的9000万元是税前金额,实际购买金额应扣除对应的所得税。经公司核实,许国大先生购买的493.7万股已经兑现了协议约定的购买公司股票的相关承诺。

5. 公司在2019年4月23日披露的年报中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16409”,而公司在2019年4月27日披露的一季报中“股东总数(户):18087”,按道理这两个数据都是指2019年3月31日的股东总户数,请问为什么年报和季报中数据相差那么远?哪个数据是准确的?

答:公司截至2019年11月30日的股东总户数为16409户,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的股东总户数为18087户。

6. 请问5G的建设对电机的需求量有多大,主要是什么类型的电机,用在5G中的什么设备中呢,公司目前在这方面的布局怎么样,是否已经有了相关客户?

答:5G天线的建设对电机的需求比4G更大,因为这是5G技术的特点。主要还是以步进和无刷电机为主。公司与主流的天线厂商都保持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

7. 请问(1)太仓基地建设的进度及未来太仓的定位,是上海整体搬迁到太仓还是再建一个新的鸣志。目前通过并购产能已经提升了一大块。(2)2019年的经营目标,年报中没有提及。(3)瑞士公司后面如何保持人员及业务的快速融合,是否有股权激励的计划。(4)美国LIN 公司2018年的销售情况,这块数据年报没有提及,不知道是遗漏了还是有其他方面的考虑。贸易战对美国LIN的影响有多大,毕竟LIN有很多美国高端客户。

答:回复如下:(1)太仓基地基本上可于今年3季度动工,目前在环评的最后审批阶段。(2)经营目标请详见5.20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3)请继续关注后期公司该方面的相关公告;(4)较前一年度,美国Lin报告期内的业务增长接近于20%。

8. 还是希望公司对市值管理重视一些,谢谢。

答:谢谢您的建议。

9. 十分感谢董事长的回答 1.既然属于第一集团位置,建议公司多做宣传,增加产品知名度,甚至可能的话取得国家相关部门的支持,中国人大部分还是爱国的,能用国产的决不会用进口的;2.再者请公司加强销售成本管理,虽然是上市公司,这一块在任何一个公司都是非常关键的,第一集团的质量还让让销售吃掉那么大一块利润实在影响公司的发展和投资者的信心;3. 请公司和投资者的互动保持畅通,及时披露有关信息,譬如太仓项目,譬如扩能进度。

答:非常感谢。

10. 请问:(1)5G投资建设近期已在一些城市展开,公司是否已经接到订单?(2)设备状态管理系统业务的验收估计会在什么时间点完成?

答:回复如下:(1)公司该方面业务的进展一切正常;(2)请大家关注公司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

11. 建议公司考虑一下代销产品,因为直销既占用公司大量人力物力(其实公司的人力成本比较高),也会影响公司的知名度,甚至加大了销售成本,而且有些方法作为上市公司也不好处理会引发问题,甚至在这一点上可以参考下国外垄断行业在中国销售的方法。

答:公司在业务管理方面严格追求合规,以产品力制胜,而直销保证了公司直接掌控市场和客户动态,是公司业务的管理模式基础。谢谢你的建议和提醒。

特此说明。

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0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9-051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8日(星期三)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有效表决票9票,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楼定波董事长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书面表决形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姜照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58号)文批准,公司向国开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西藏喧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营口海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共计3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为107,334,524股,发行价格为5.5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599,999,989.1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18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5,819,989.16元。2019年4月19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9)第304005号),对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先行进行了投入。现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1,000,000.00元置换预先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和相关费用的自有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鹏欣资源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向姜照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758号)文批准,公司向国开装备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西藏喧昱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和营口海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共计3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为107,334,524股,发行价格为5.5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合计人民币599,999,989.16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4,18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5,819,989.16元。

对此,结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公司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和财务状况,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5,999,989.16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本次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鹏欣资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401,000,000.00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综上,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和相关费用的自有资金事项履行了内部审议程序,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向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推进,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安排,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金额为人民币401,000,000.00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且置换安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发展利益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有资金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1,000,000.0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

2、监事会意见

2019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事项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且已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01,000,000.00元置换预先